

ACO 77A

62559

372

11111

22222

07

1)

C88

世界農民運動概況

E. Varga 著

王開化譯

農民問題叢書第二種

1930, 3, 10 付排。

1930, 5, 30 出版

1—2000 册

版權所有

每册實價大洋四角

世界農民運動概況序

這本小書，係對於農民問題深有研究之奧國學者瓦爾哥 E Varga 氏所著；雖只有數萬言，而於各國農民運動和各國的黨派，對於農民運動的態度，敘述頗屬正確。

中國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為數約三萬萬二千萬；他們受國際資本主義，和國內軍閥，官僚，土豪，劣紳的剝削及敲索，亦比較其他階級為烈；解放農民，實為國民革命最大最要的工作。農民一日不解放，國民革命一日難完成。我所以特地把這本小書譯出來，以供作革命工作者，解放農民之鏡，和研究農民問題者之參考；至於舛誤之處，或免不了，尚望讀這本小書的諸君進而教之，則幸甚焉。

譯者 民國十九年二月

世界農民運動概況目錄

歐洲農民運動

- (一)芬蘭 (Frunland)
- (二)愛沙尼亞 (Estland)
- (三)萊多尼亞 (Lettland)
- (四)立陶宛 (Litauen)
- (五)麥麥爾河流域 (Memelgebiet)
- (六)波蘭 (Polen)
- (七)保加利亞 (Bulgarien)
- (八)羅馬尼亞 (Rumaenien)
- (九)巨哥斯拉夫 (Jugoslawien)

- (十)希臘及亞爾巴尼亞(Griechenland und Albanien)
- (十一)匈牙利 (Ungarn)
- (十二)捷克斯拉夫 (Tschechoslowakei)
- (十三)德意志 (Deutschland)
- (十四)奧大利 (Oestreich)
- (十五)瑞士 (Schweiz)
- (十六)丹麥 (Daenemark)
- (十七)瑞典 (Schweden)
- (十八)挪威 (Norwegen)
- (十九)英格蘭 (England)
- (二十)比利時 (Belgien)
- (二十一)法蘭西 (Frankreich)
- (二十二)意大利 (Italien)
- (二十三)西班牙 (Spanien)
- (二十四)葡萄牙 (Portugal)

美洲農民運動

- (一)坎拿大 (Kanada)

(二) 北美合衆國 (Vereinigte Staaten)

(三) 墨西哥 (Mexiko)

(四) 祕魯 (Peru)

(五) 阿根廷 (Argentinien)

非洲農民運動

(一) 埃及 (Aegyten)

亞洲農民運動

(一) 巴勒士登 (Palaestina)

(二) 印度 (Indien)

(三) 荷屬東印度 (Indonesien)

(四) 印度支那 (Indo China)

(五) 日本 (Japan)

(六) 朝鮮 (Korea)

澳洲農民運動

(一) 澳大利 (Australien)

歐洲農民運動

(一) 芬蘭

面積 三八七・五六五方啓羅。

人口 (一九二一年調查)三・四〇二・五九三人。

農民約二・〇〇〇・〇〇〇人。

已開墾的土地僅為全土地百分之七八。

以農業為生活的四九七・〇〇〇人。其中

(1) 無產階級二六〇・〇〇〇人。

(2) 小佃農 Torpare 一〇〇・〇〇〇人。

(3) 小農 Kleinbauern (有田五至十海克塔每海克

塔合中國十五畝餘)五〇・〇〇〇人。

(4) 中農 Mittlere Bauern (有田十至五十海克塔)

五〇・〇〇〇人。

(5)有田五十海克塔以上的農人三・八〇〇人。

農業的組織最强者，爲生產貿易協社(*Die kooperativen Produktions- und Handelsgesellschaften* 如田莊 *Meiereien* 牛乳油出口總社 *Valio* ‘蕩買社 *Hank-kija*’ 信用借貸社等)。各社因中央總社的聯絡，結合極固。中央總社又與鄉中消費社及其蕩買社有聯絡。但自經濟方面看來，此種組織，乃爲一二領袖銀行(*Leitende Banken*)及少數的農業資本家所包辦。自政治方面看來，各社乃受落後的國家主義聯合黨的指揮。(半爲君主黨，半爲法西斯蒂黨，此聯合黨，在芬蘭資本界農業界以及開倒車的政界具有莫大勢力。)一九二四年國會的選舉，聯合黨(*Koalitionspar-tei*)共得一六六・〇〇〇票，三八個議席*Mandate*(芬國會總共二〇〇議席)。聯合黨領袖，曾組織一同盟名曰：小地主同盟。但無多大的勢力。

芬蘭也有一個農民黨(*Bauernpartei*)，芬人稱謂地主同盟(*Bund der Landwirte*)。牠係一九〇六年組織的。在政治方面，對於中農和一部分小農，頗有勢

力。除社會民主黨外，牠在國會可稱最大的政黨。(一九二四年選舉，得一七四·〇〇〇票，和四四議席，)但帶有反動的性質。開倒車的大地主，在黨內頗有勢力。牠為拉攏富有民主性的黨員起見，昔日常與自由黨進步黨聯合。

農民黨的組織，以各區黨部為基礎。各區黨部，又與各縣黨部各郡黨部以及中央各黨部相聯合。由形式上看來，最高機關，為中央主席團(Zentralvorstand)。中央主席團，由九個黨員組織成的。各郡(Pezirke)每增一代表(Vertreter)中央主席團即須隨之擴充範圍，但須經緊要會議通過。其實際上指揮之權，乃在國會議員的手中。每年開黨務大會(Barteitag)一次。黨務大會實際上僅能在選舉競爭時，行使其職權。各地方農業合作社，為該黨固定的勢力，(如農會，青年團，等等)為國會議員的人，多為大農人，教主，法律家，高等學校及國民學校(Volksschule)的教員等。農民黨中一部分有左傾的運動。但迄今該黨中尚未發生破裂現象。

芬蘭還有一個小佃主同盟。彼之組織的份子，多

半為曩昔及現在的小佃主；受社會民主黨的指導。其團體甚小，勢力亦弱。

小佃主同盟的領袖，久謀與民族聯合黨合併。惟黨員多持反對之態度。

較小佃主同盟稍大者為農工聯合會 (Der Verb-and der Landarbeiter) 約有會員三·〇〇〇人。此會亦包括一部份小農。牠與社會主義的工黨甚接近。遇示威運動的時候與該黨常一致行動。

鄉中無產階級的農工，現在尚無政黨 (Legale Partei)。當社會主義的工黨，未受芬政府壓迫以前，(一九二三年八月前)工黨在國會有二十七議席。此後工人與小農人組織了一個工農同盟，於選舉時，雖受種種的壓制，仍得九一·〇〇〇票，及一八議席。一九二五年選舉總統，工農同盟成績極佳。

北芬蘭小農中，共產黨員較多。其他平原各地，共產主義不過僅能博得無產階級民衆和半無產階級民衆的同情而已。在真正的農民當中，共產黨員極少。

(二) 爰沙尼亞

面積 四六·一四七方啓羅。

人口 一九二二年，有一·二五〇·〇〇〇人。

愛沙尼亞的農民黨，全佔在大農指揮之下。一部分小農，加入佃戶墾戶聯合會，尚有組織。此聯合會為各杜道維克(Trudowiki)所領導。其各地方區分部行動，尚屬激進。

多數小農同情於農工聯合會。農工聯合會受共產黨的指揮，頗為政府所抑制。

(三) 萊多尼亞

萊多尼亞的農民同盟(Bauernbund)的領袖，全為富農。牠為一最開倒車的農民黨。在近來選舉獲得十七個(共一百個議席)議席。此外有一新佃主同盟(Der Bund der Neuen Landwirte)，代表由土地改良所產生之農人的利益。但實際上僅能代表他們一小部份，不能代表全部分。牠的計劃與農民同盟無大區別。牠亦為政爭的農民黨，在國會有三議席。

激進的新農民，多數加入農工聯合會。農工聯合會的領導者，為社會民主黨(Menschewiki)。當選舉

的時候，新農民們贊成左傾的社會民主黨，也贊成最左傾的其他政黨。共產黨在新農民中，亦有相當的勢力。

(四)立陶宛

面積 五五・二五七方啓羅。

人口 二・四三〇・〇〇〇人。

立陶宛有兩個大農民的組織：一個是佃主同盟。一個是農民同盟。

佃主同盟，是一個君主派的和牧師的組織。牠代表立陶宛大農人和大地主。以各合作社(Genossenschaften)為基礎。各合作社與立陶宛的經濟銀行(Wirtschaftsbank)——最大銀行——相聯合。銀行行主，是天主教教主瓦伊洛哈梯斯(Wajlokajtis)。瓦氏同時又是佃主同盟領導者。黃色工人的組織與佃主同盟聯合起來，組織了一個基督教派民主黨，參加政府組織。是以瓦氏亦扶助黃色工人的組織。佃主同盟無左派。牠對於社會民主黨和共產黨，常存敵視的心。小農加入佃主同盟者，為數甚少。

立陶宛的農民同盟，一向非純粹的農民組織。牠包括自由黨的工商業有產階級者和自由黨的大中農在內。構成了領袖各黨的和社會民主的國民黨(*Die Leitende Sozialdemokratische Volkspartei*)之基礎。有一大部分小農受牠的指揮，在昔時自治區域選舉時，凡無較彼左傾黨的地方，多半投牠之票。但在較牠左傾黨的地方，小農則投後者之票。

農民同盟，以地方區域組織(共一五個)為基礎。牠於此與佃主同盟相反。地方區域組織之領導者，多為村中教員和農民。此等組織，在國會選舉時始出現。與此地方區域政治運動的組織對峙者，有各合作社的組織。牠們以立陶宛合作銀行為中心點。

農民同盟主張：分配波蘭大地主的土地。提倡與社會民主黨合作。反對與蘇維埃結合。贊成與波蘭聯盟。牠極仇視共產黨。

同盟內部雖分三派，界限尚不大嚴。右派領袖，為律師史米師開韋渥(Smischkewitsch)，此派在黨中佔多數。他們代表大農和資產階級者的利益，贊成與基督教民主派合作，和波蘭同盟。

左派最近始漸成立。他們的政策，是代表小農的利益。昔時黨務大會——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七日至九日——一百五十個代表中三十個佔在左派方面。他們對於中央執行委員反對極烈。一個反對右派中央執行委員最烈的左派代表，竟為大會所驅逐，立刻由警察捕去。（不久即釋放了）

中央派的份子，多為中農。他們的領袖，是一個小地主，叫做郭瑙（Kornau）。他們最反對基督教民主黨。

左派企圖領導地方區域的組織，尚著一部分成効，惟頗遭右派的反對。甚至牽連到右派反對中央派，竟使他們的黨員不能被選為中央執行委員了。

左派有一部分同情於修正主義革命的黨。有一部分同情於共產黨。他們並傾向與蘇俄聯盟。

左派的工作，趨重於組織純粹小農的團體，求適合於國際農民會的計劃。他們屢次謀使小農加入鄉村貧農團體，但因受官廳壓制，而卒不果。青年的左派農民的組織，已經成立。但多數皆力量薄弱。其地方區域最强的組織，黨員數亦不過三百人而已。

小農是否脫離資產階級者的指揮，組織一小農民黨，或直接的組織一工農黨，尙屬一個問題。此問題在將來進化中必可解決。

(五)麥麥爾河流域(Memelgebiet)

開倒車的佃主同盟，已將農業聯合會，拿在他的勢力範圍內了。農業聯合會，有會員一六·〇〇〇人。牠的領導者，是德國的大農。農民同盟已組織了一個貧農聯合會，以與農業聯合會相抵抗。貧農聯合會，與立陶宛極左派的組織有分別。是不可以混為一談的。

(六)波蘭

面積 三八六·六三四方啓羅。

人口 二七·一七七·〇〇〇人。

全國土地百分之三五，在大地主(Gross_rundbesitzer)手中。二·六三一·〇〇〇農戶(Bauernfamilien)中，有百分之九是無田地的。百分之三三，田地不足二海克塔。百分之三四，有五海克塔田地(小農)。百

分之二四，有五海塔以上的田地（中農及較大的農）。

波蘭的農民運動，須按各地民族情形，分開論述。其最緊要的組織為：

（甲）屬於波蘭者：

（一）皮亞斯黨（Piast）。

（二）波蘭天主教黨（Polnische katholische Partei）。

（三）佃主基督教國民黨（Christliche Nationale Partei der Landwirte）。

（四）農民聯合會（Bauernverband）。

（五）激進的農民黨（Radikale Bauernpartei）。

（六）韋刺渥萊尼黨（Wyzwolenie）。

（七）獨立的農民黨（Unabhängige Bauernpartei）。

（乙）屬於烏克蘭者：

（一）農民同盟（Bauernbund）

（二）烏克蘭民族工人黨（Ukrainische）。

（三）烏克蘭民族激進黨（Ukrainische Radikale Partei）。